

证券代码：838823

证券简称：海天消防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海天消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河南福尔盾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度业绩完成情况的 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海天消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2023 年度完成收购河南福尔盾消防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尔盾公司），现将 2024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说明如下。

一、基本情况

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公司与关联方李松芝、蒋英英签署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公司以 1640 万元的对价购买李松芝、蒋英英合计持有的河南福尔盾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其中现金支付 803.6 万元，发行股份支付 836.4 万元，发行股份价格为 5.5 元/股，发行股份数量为 1,520,727 股。

二、业绩承诺情况

根据本公司与李松芝、蒋英英签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约定，李松芝、蒋英英承诺在 2024 年、2025 年及 2026 年三个完整会计年度内，福尔盾公司实现的年度净利润数（以扣除非经

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为计算依据)累计不低于760万元,其中:2024年度200万元、2025年度260万元、2026年度300万元。业绩承诺以三年为考核周期,在2026年度福尔盾专项审计报告出具后,经计算如出现三年业绩承诺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数额低于760万元的,乙方须于2026年度专项审计报告出具后15个工作日内对差额部分向海天消防补偿,李松芝及蒋英英补偿的最高限额为760万元。

三、业绩承诺完成情况说明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河南福尔盾消防科技有限公司2024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信会师报字[2025]第ZB10888号)专项审核报告显示福尔盾公司2024年实现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为准)76.48万元,未触发补偿机制。

李松芝、蒋英英基于福尔盾公司业绩承诺期内能够实现承诺业绩的考虑,与公司签署补充协议约定将公司支付的剩余现金价款中的123.52万元延期至福尔盾完成承诺业绩或李松芝、蒋英英履行完业绩补偿后支付。

海天消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